

灵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对《安徽省灵璧县凤山-申村、娄庄镇大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情况的公示》结果的公示

根据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的通知》(财综〔2023〕10号)和《矿业权出让收益评估应用指南(2023)》(中国矿评协2017年第3号公告),我局已对安徽省灵璧县凤山-申村、灵璧县娄庄镇大山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拟出让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没有收到异议,现予以公示。

灵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月5日

